

合同编号：\_\_\_\_\_

# 技术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永吉县万昌大米互联网推广项目

委托方（甲方）：永吉县商务局

受托方（乙方）：吉林省字节跳跃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2月7日

签订地点：吉林市永吉县

有效期限：自合同签订后30天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咨询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为另一方（委托方）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所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 技术咨询合同

委托方（甲方）： 永吉县商务局

住 所 地： 永吉县滨北路 369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志慧

项目联系人： 闫明亮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_\_\_\_\_

电话： 0432-64239350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受托方（乙方）： 吉林省字节跳跃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 地： 吉林市永吉县永吉经济开发区长春街 666 号创新创业基地综合服务楼 4 楼总部企业服务中心 004 号

法定代表人： 闫旭莉

项目联系人： 闫旭莉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_\_\_\_\_

电话： 15590616666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永吉县万昌大米互联网推广 项目进行技术咨询，并支付咨询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1. 咨询内容： 利用互联网等新兴宣传营销模式，使用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手段解决万昌大米等农产品信息不对称问题，实现信息共享，了解市场动态、做到精准定位，从而打造“万昌大米”品牌，获取知名度，拓宽销售途径。

2. 咨询要求:

- (1) 组建项目团队, 包括市场营销人员、运营人员、IT 技术人员等;
- (2) 确定具体的推广策略和方案;
- (3) 设计并制作广告素材, 创建或更新网站内容;
- (4) 购买网络流量, 并开始实施推广方案;
- (5) 定期监控推广效果, 调整推广方案以提高推广效率。

3. 咨询方式: 微信朋友圈广告推广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 \_\_\_\_\_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 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1) 万昌大米品牌介绍

(2) \_\_\_\_\_

2. 提供工作条件: \_\_\_\_\_ / \_\_\_\_\_

3. 其他: \_\_\_\_\_ / \_\_\_\_\_

4. 甲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5个工作日内 电子版资料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咨询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咨询费包括: 项目团队费用, 编制推广方案, 设计广告素材, 购买网络流量, 实施推广方案, 监督调整推广方案提高推广效率, 咨询费总计 49 万元整。

2. 技术咨询费由甲方 一次 支付乙方; 每次付款时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国税增值税专用发票。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合同履行完毕后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 (待财政资金到位 3 个工作日内支付)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恒山路支行

地址: 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林苑路送配电小区 9 号楼 5 号

帐号: 22050161317900002281

第五条 双方责任

1. 甲方的责任

- (1) 向乙方提供本合同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所必须的图纸, 并对资料图纸的完整性、可靠性负责。

- (2) 指定联系人配合乙方的咨询工作，为乙方现场勘查（如有必要）等提供方便。
- (3) 及时、足额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相关费用。
- (4) 乙方完成该项目，甲方及时组织评审。

## 2. 乙方的责任

- (1) 按照合同内容及深度要求推广方案，设计广告素材。
  - (2) 乙方须对委托的支撑性专题报告编制、审核、评审及报批负责管理，并在合同期限内完成报批。
  - (3) 乙方必须对甲方负责，加强对从业人员的执业管理，保证结果的公正、真实，不得损害甲方利益。
  - (4) 乙方在约定工作日内完成推广方案等工作。甲方审阅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提出意见后，乙方应在合同要求期限内进行修改补充并出具修改稿。经评审后如需修改，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形成正式文本。
  - (5) 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管理人员必须全部到位，不得更换。因特殊原因必须更换的，征得发包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同时须接受相应的处罚。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需向招标人支付 2000 元/每人次的罚款；更换专业负责人的，需向招标人支付 1000 元/每人次的罚款。未征得发包人同意擅自更换项目组成人员的，则视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提出索赔要求。
3. 发包人可以与承包人协商，建议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或其他组成人员，此种情形不予处罚。

## 第六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_\_\_\_\_ / \_\_\_\_\_
2. 涉密人员范围： \_\_\_\_\_ / \_\_\_\_\_
3. 保密期限： \_\_\_\_\_ / \_\_\_\_\_
4. 泄密责任： \_\_\_\_\_ / \_\_\_\_\_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_\_\_\_\_ / \_\_\_\_\_
2. 涉密人员范围： \_\_\_\_\_ / \_\_\_\_\_
3. 保密期限： \_\_\_\_\_ / \_\_\_\_\_

4. 泄密责任：\_\_\_\_\_ / \_\_\_\_\_

**第七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_\_\_\_\_ / \_\_\_\_\_

2. \_\_\_\_\_ / \_\_\_\_\_

3. \_\_\_\_\_ / \_\_\_\_\_

**第八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_\_\_\_\_ 电子版 \_\_\_\_\_

2. 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_\_\_\_\_ (1) 曝光量 100 万次；

\_\_\_\_\_ (2) 广告点击率达到 3%； \_\_\_\_\_

3. 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_\_\_\_\_

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_\_\_\_\_ 合同工期完工后 3 日内 \_\_\_\_\_

**第九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_\_\_\_\_ / 方违反本合同第 \_\_\_\_\_ / 条约定，应当 \_\_\_\_\_ / \_\_\_\_\_ 技术咨询费（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2. \_\_\_\_\_ / 方违反本合同第 \_\_\_\_\_ / 条约定，应当 \_\_\_\_\_ / \_\_\_\_\_ 技术咨询费（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第十条** 双方确定，甲方按照乙方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和方式完成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做出决策并予以实施所造成的损失，按以下第 2 种方式处理：

1. 乙方不承担责任。

2. 乙方承担部分责任。具体承担方式为 \_\_\_\_\_ 双方协商为准 \_\_\_\_\_

3. 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 甲（甲、双）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 乙（乙、双）方所有。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_\_\_\_\_ 闫明亮 \_\_\_\_\_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_\_\_\_\_ 闫旭莉 \_\_\_\_\_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永吉县万昌大米互联网推广项目的相关问题

2. \_\_\_\_\_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

2.  /

**第十四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2种方式处理：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1. \_\_\_\_\_

2. 合同履行期：自签订之日起 30 日

3. \_\_\_\_\_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第十七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年 月 日